

|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|
| 系 所 別               | 臨床動物醫學研究所碩士班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|
| 組 別                 | 甲組(伴侶動物)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|
| 所 組 代 碼             | 630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|
| 身 分 別               | 一般生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|
| 招 生 名 額             | 正取:8 備取:3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|
| 報 名 資 格 附 加 規 定     | 報考者須為獸醫學系畢業(含應屆)生。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|
| 考 試 項 目             | 審 查   | 審 查 項 目              |  |
|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| 估 分 比 例              | 0%   |
|                     | 筆 試   | 科 目 名 稱              | 一、英文(A)<br>二、國文<br>三、小動物疾病學  |
|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| 估 分 比 例              | 佔考試總分(不含國文、英文(A))50%   |
|                     | 口 試   | 參 加 資 格              | 報考總人數達21名(含)以上時，以筆試成績(不含國文、英文(A))排序取筆試成績前70%，且最多取招生名額3倍率進入口試；報考總人數不足21名時，取筆試成績(不含國文、英文(A))前70%者進入口試。 |
|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| 日 期 地 點              | 日期：3月11日(二)上午9時起。<br>地點：校總區獸醫系三館 地下1樓B09室。   |
| 估 分 比 例             |   | 佔考試總分(不含國文、英文(A))50% |  |
| 考 試 科 目 分 數 之 規 定   | 一、國文、英文(A)兩科成績均不計入考試總分計算，惟國文未達45分或英文(A)未達30分者，不予錄取。<br>二、口試原始成績未達70分者，不予錄取。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|
| 加 權 計 分 科 目 及 百 分 比 |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|
| 其 他 規 定             | 一、鍵入報名資料時請留意組別。<br>二、口試名單於3月7日(五)中午公告於獸醫系網站，考生請主動查詢，不另通知。<br>三、請考生事先自行利用時間拜訪自身有興趣之研究室，以了解老師之研究方向及對學生之規定與要求。<br>四、口試者於口試當日繳交歷年成績單。 |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|
| 放 榜 梯 次             | 於第2梯次放榜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|
| 聯 絡 電 話             | (02)33663857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|
| 網 址                 | <a href="https://www.vm.ntu.edu.tw/">https://www.vm.ntu.edu.tw/</a>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|